

诚通新财富 5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 年第 1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管理人：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1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中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止。

2 管理人履职报告

2.1 产品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诚通新财富 5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交易代码：	D22114
资产管理计划类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期：	2019 年 4 月 23 日
成立规模：	17,117,090.88 元
存续期：	15 年
管理人：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证券账户信息：	D890175602、0899194822

2.2 投资经理简介

周鹤翔女士，十年以上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北京大学药理学经济学双学士，北京大学药理学硕士，2012 年加入新时代证券资产管理总部，负责权益类相关产品的投资管理工作，现任诚

通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权益投资负责人。管理产品两度获得金牛理财产品称号，擅长从产业经济学角度分析不同企业的产业链地位和差异，注重企业安全边际的研究，投资奉行在有效控制回撤的基础上取得超越市场平均收益率。

柏圣书先生，十年以上金融行业从业经历，曾就职于天津信唐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债券市场部利率债经纪人及信用债经纪人。2015 年加入新时代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管理部，负责债券交易工作，现任诚通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具备良好的固定收益类产品知识基础，较强的债券交易能力，能及时准确洞察债券市场变化，寻求投资、交易机会。所管理的产品曾两次获得“金牛奖”，并多次进入“Wind 万得”券商集合资管产品业绩榜前 10 名。

2.3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债券市场：一季度宏观经济基本面展现出一定韧性，生产强于需求，供需平衡有待进一步修复。今年以来，债券市场运行围绕央行资金面调控展开，具体来看：1 月份央行宣布暂停国债买入，短端利率因资金收紧上行，但长端利率受到配置需求旺盛和长期宽松预期支撑收益率上行整体有限。进入 2 月，央行持续纠偏宽松预期，叠加机构风险偏好提升，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于 3 月中旬攀升至年内高点 1.90%；3 月下旬央行公开市场操作转向精准调控，资金面保持均衡，市场情绪修复带动利率进入震荡阶段。展望后市，央行政策着力点在于维持资金利率在合理区间，确保供给均衡但避免价格大幅下行。当前利率水平已逐步接近政策合意区间，预计债市将呈现中枢锚定下的区间震荡特征，重点关注基本面对债市走势的影响。操作方面，以短端高等级信用债为核心配置策略，通过票息品种和回购增厚提供基础收益。

权益市场：一季度 A 股市场结构化特征显著，上证指数跌幅为 0.48%，沪深 300 跌幅为 1.21%，创业板指跌幅 1.77%，科创 50 涨幅 3.42%，北证 50 涨幅更是达到 22.48%，远远领跑其他指数，红利指数跌幅居首为 4.41%。行业方面，有色金属在关税、供需、地缘政治扰动下涨幅最高为 11.96%，汽车及机械设备涨幅也超过 10%。煤炭因价格持续下行、价值股风格偏弱，行业跌幅居首为 10.59%。宏观层面，关税和科技封锁依然会成为市场扰动因素，整体来说今年全球资本从美股流出再平衡的背景下，A 股和港股都具备结构性机会，AI 基础设施、新消费、智能驾驶等是我们相对看好的方向。

2.4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不存在损害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 主要财务指标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3 月 31 日
本期利润（元）	-146,422.40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元）	125,731.78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份）	12,603,422.93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元）	15,672,788.19
期末单位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元）	1.2435
期末累计单位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元）	1.4035

3.2 产品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3 月 31 日	-0.9242%

3.3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	期间参与份额	期间退出份额	期末总份额
13,409,778.61	3,131,723.78	3,938,079.46	12,603,422.93

4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4.1 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占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	701,243.38	4.48%
股票投资	1,546,390.00	9.86%
债券投资	6,229,797.25	39.72%
基金投资	786,100.00	5.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20,000.00	40.93%
其他资产	0.00	0.00%
资产合计	15,683,530.63	100.00%

4.2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	证券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1	603197	保隆科技	4,000.00	176,160.00	1.12%
2	600398	海澜之家	20,000.00	158,200.00	1.01%
3	688789	宏华数科	2,000.00	150,600.00	0.96%
4	601398	工商银行	20,000.00	137,800.00	0.88%
5	600938	中国海油	5,000.00	129,850.00	0.83%

4.3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	证券市值 (元)	市值占净值 比例
1	252891	23 内江 01	20,000.00	2,114,369.86	13.49%
2	136762	16 长电 01	20,000.00	2,072,271.23	13.22%
3	253420	23 寿光 04	20,000.00	2,043,156.16	13.04%

4.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1	公司债	6,229,797.25	39.75%

4.5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	证券市值 (元)	市值占净值 比例
1	513010	港股科技	500,000.00	379,000.00	2.42%
2	159792	互联网	300,000.00	258,900.00	1.65%
3	513180	恒指科技	200,000.00	148,200.00	0.95%

4.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前五名股票及债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及债券中，没有超出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5 资产管理计划杠杆运用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末
资产管理计划杠杆比例	100.07%

6 资产管理计划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6.1 管理费

本资产管理计划自成立后第二日起计提管理费。管理人按集合计划资产前一日净值的0.4%年费率收取集合计划管理费。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6.2 托管费

本资产管理计划自成立后第二日起计提托管费。托管费按集合计划资产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0.04%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6.3 业绩报酬

每笔参与份额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该笔参与份额不存在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则推广期参与的为注册登记机构份额注册登记日，存续期参与的为份额参与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年化收益率超出 6%未超出 8%的部分提取 20%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年化收益率超出 8%的部分提取 50%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业绩报酬以扣减现金的方式支付。

7 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分红。

8 投资经理变更、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8.1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变更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投资经理变更。

8.2 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关于诚通新财富 5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备案证明》；

2、《诚通新财富 5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3、《诚通新财富 5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4、《诚通新财富 5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5、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文件存放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27 号楼 12 层

网址: <http://www.cctgsc.com.cn>

信息披露电话: 95399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 可咨询管理人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